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43,437,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从143,437,500股增加至157,781,250股，注册资本亦将由143,437,500元增加至157,781,250元。

在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结果对《公司章程》中第六条、第十八条作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前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343.75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778.13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343.75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5,778.13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具体经办人根据本议案办理工商备案手续。

深圳市英可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